

中國宗教歷史文獻集成總纂委員會編纂

黃山書社

清真大典

中國宗教歷史文獻集成之四

清真大典

中國宗教歷史文獻集成編纂委員會編纂

清真大典

第十四冊

黃山書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宗教历史文献集成·89,清真大典/周燮藩主编. - 合肥:黄山书社,2005.10

ISBN 7-80707-295-4

I. 中… II. 周… III. ①宗教 - 史籍 - 中国②伊斯兰教 - 文献 IV. ①B929.2②B9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17350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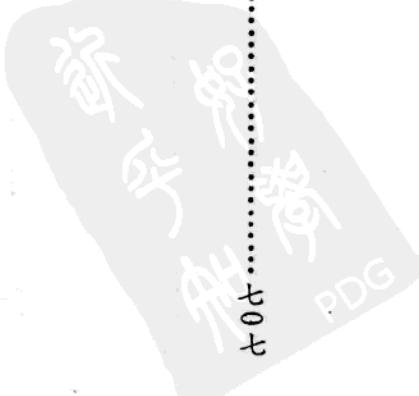
清真大典第十四冊目次

天方至聖實錄年譜	劉智編譯 清同治八年錦城寶真堂重刊本	一
至聖實錄紀年校勘記	趙振武著 民國鉛印本	三六六
至聖寶訓附認己省悟	四川穆民敬譯 清光緒十九年鎮江清真寺刊刻本	三七五
聖諭詳解二卷	李廷相譯 民國十二年天津光明書報社刊印本	三八三
至聖千字讚	馬殿甲撰 清光緒十九年成都周明德刊刻本	四三三
天方詩經	馬學海譯 清光緒十六年馬如龍刊刻本	四四二
穆聖的感應	不著撰者 民國二十一年北平清真書報社刊本	五四一
穆罕默德言行錄	周沛華 湯偉烈譯 民國十五年上海伊斯蘭文化供應社刊本	五七一
穆罕默德聖跡錄	劉仲華譯 民國鉛印本	五八九
穆罕默德之默示	馬瑞圖譯 民國鉛印本	六〇七

穆罕默德傳

不著撰者
民國鉛印本

七〇七



劉智編譯

清同治八年錦城寶真堂重刊本

天方至聖實錄年譜



金陵劉介廉著述

較梓

豫南張正經治軒

張正

治軒

錦江馬元章品石

馬元

品石

同治壬申年孟春

錦城寶真堂重鑄

重刻至聖實錄年譜序

性道本同教屬大公余自髫年肄經重道已歷有年所矣曩見漢譯西經數種如金陵介廉劉子之天方典禮性理互功釋義揚州岱輿王先生之清真大學閩中馬君實明經之衛真要略等集妄非發明人心道心之微天人性命之旨也然有數先生婆心救世於前使後學者無以廣其傳布其教僅恃一二舊家藏書而見者鮮是前賢之大功未盡著即同人之身心亦小盡淑余深感焉因以素所歷覽經籍註釋各書悉付剞劂今年春復刻至聖實錄年譜一集亦介廉先生之手著其中稱頌至聖明德揄揚至聖言行蓋欲同人敬之信之而力行之也余雖不惜費資付梓行世印刷流布詎敢自云扶世翼聖哉而由茲廣傳

是書亦聊使吾教同人咸知體教之大味道之腴庶身可回于太極之清性可回於妄極之妙乎但恐遠邇同人祈得是書陽誦讀陰圖便私藉以轉售視為利藪不惟大負前賢衛教阐道之至意亦大辜余集刻公世之初心矣伏願世之誠心體教者毋敗余之善念焉感甚幸甚

道光七年歲次丁亥小陽月二十九日

漢南馬大恩謹叙并書



書引

敬刻此書原以闡明教法垂諸斯世亦以表揚
繙譯著述苦衷並非沽名射利之意惟念江寧
省會名區從前教習甚衆兼有捐備義舉邇來
漸至頽靡雖有設帳習學多屬虛名鮮實今訂
茲書工價每部紋銀除紙張裝潢稍有盈
餘意欲藉此書之盈餘以爲鳩集置業永遠設
教之資庶聖教益廣而進學有基

襄此盛慶源遠流長光於奕世豈不偉歟

石城袁國祚謹識



廣西巡撫臣朱椿跪

奏爲盤獲回匪恭摺具奏事乾隆四十七年五
月十一日酉刻據桂林府知府貴中孚稟稱

奉諭查緝匪徒茲於桂厥有一人初蓄辯髮

蓄未長等語查其行李箱內有抄錄回字經
二十一本據稱或係自抄或係買來至其中
有無違碍無從識辨又漢字天方至聖寶錄

書引

三

全論

四

年譜一部十本天方字母解義一本清真釋
疑一本天方三字經一本俱係江寧回人劉
智所著袁國祚等於乾隆四十暨四十三等
年刊行板係袁氏家藏各書內大意通係揄
揚西域回教國王穆罕默德之語其書名至
聖寶錄已屬僭妄且以

本朝人譯刻而於

廟名不知徵避又序引凡例紀事辯論等類狂悖

荒唐之處不一而足嚴訊海富潤據供於乾

隆三十九年間自籍起身歷經廣西湖南湖

北安徽陝西等省除安徽無人傳經外其餘

均有傳經供飯之人而在陝西大荔渭南等

縣最久所帶前項五種漢字書係四十六年

自陝西回至漢口因病居住禮拜寺有寺側

開張帽店之同教江寧人袁二所贈等情並

據兩司稟同前事由臣查回字經二十一本

臣因愚昧不能辦識有無違碍之處而漢字

上諭

五

五種實多狂悖荒唐且該犯係陝西回粵恐
係甘省番回漏網逆黨其供認各省均有傳
經供飯之人似此煽惑人心尤應逐一究明
從重案擬治罪臣現在提犯研鞫確實情節
飛咨該犯原籍廣東嚴查有無另有悖逆不
法字跡並咨江南暨各省督撫查繳前項書
籍板片解京銷燬并咨拿譯刻散佈暨著書
贊書各犯審擬治罪謹將搜獲各書敬繕清
單同書咨部恭呈

御覽所有盤獲回匪搜獲書籍緣由恭摺由
驛馳遞奏

皇上睿鑒謹

聞伏乞

奏

奉

上諭

本年六月初九日戌刻准兵部五百里火票

遞到

尚書額駙公福

尚書和字寄

上諭

據朱椿奏盤查回匪搜獲書籍現在嚴辦一

上諭

內稱據桂林府知府貴中孚稟報盤獲廣東

崖州回民海富潤有抄錄回字經二十一本又

漢字天方至聖實錄年譜等書係江寧回民劉

智所著書內大意約畧渝揚西域回教國王穆

罕默德之意居多據該犯供稱得自江南回民

袁二所贈已咨各督撫查繳書籍恐係甘省漏

網逆黨以此煽惑人心現在逐一嚴究從重審

擬等語所辦殊屬過當甘省蘇四十三係回教

中之新教卽邪教也至今已辦盡根株其於舊

中

教回民各省多有而在陝省及北直居住者尤
多其平日所誦經典亦係相沿舊本並非實有
謗毀顯爲悖逆之語且就朱椿現在簽出書內
字句大約俚鄙者多不得竟指爲狂悖此等回
民愚蠢無知各奉其教若必鰐鰐繩以國法將
不勝其擾况上年甘省逆番茲事係新教與舊
教相爭起衅並不借經典爲煽惑朱椿獨未聞
知乎朕辦理庶政不肯稍存成見如果確有悖
逆狂吠字跡自當按律嚴懲不少寬貸若如此

上諭

七

等回教書籍附會其詞苛求字句甚非朕不爲
已甚之意此事着卽傳諭朱椿並畢沅等竟可
毋庸辦理嗣後各省督撫遇有似此鄙俚書籍
俱不必查辦將此一並傳諭知之欽此

上諭

八

廣西巡撫部院朱容開據廣西桂林府知
府貴中孚稟報盤獲回匪海富潤搜出漢字
書五種回字經二十一本並訊據該犯供稱
小的是廣東瓊州府崖州三亞村回民乾隆
三十九年四月小的自家起身到廣西湖南
湖北安徽陝西除安徽無人傳經其餘俱有
傳經供飯之人至四十六年十月間到湖北
漢口觀音橋禮拜寺養病本年春間有江南
袁二在漢口禮拜寺左首相離二十多房子
閉張帽舖送小的天方至聖寶錄年譜一部
十本天方三字經一本五功釋義一本清真
釋疑一本天方字母解義一本是書板是江
南綰有袁二人人稱爲太爺約六十多歲中
樣身材蒼白鬍鬚等供據此本部院查該漢
字書五種內多狂悖荒唐隨逐一簽出開單
進呈

御覽恭摺由驛馳奏除傳經供飯之人另行逐
一研訊咨拿外相應飛咨查照希卽檄飭該

五月二十三日行

地方官搜照海富潤供開張帽舖之袁二嚴
拿到案訊明所贈書籍買自何地何人諱刻
者何人並查搜袁二舖內有無別樣不法字
跡及別樣不法經卷迅賜辦理移覆施行計
粘抄奏稿一紙清單一本等因到本部院准
此令亟札行備札行府卽便會同藩司星速
密赴漢鎮帶同地方官將開張帽舖之袁二
嚴拿到案研訊書籍來歷並搜查袁二舖內
有無別項不法字跡經卷及傳經授徒追究
違悞切切

上諭

九

上諭

十

湖北巡撫臣姚成烈跪奏爲遵

旨省釋袁二恭摺覆奏仰祈

睿鑒事竊臣於本年六月初九日戌刻承准尚書

額駙公福隆安 尚書和伸字寄內開六月

初三日奉

上諭據朱椿奏盤查回匪搜獲書籍現在嚴辦一

摺內稱據桂林府知府貴中孚稟報盤獲廣東

崖州回民海富潤有抄錄回字經二十一本又

漢字天方至聖實錄年譜等書係江寧回民劉

上諭

十二

智所著書內大意約畧掄揚西域回教國王穆罕默德之意居多據該犯供稱得自江南回民

袁二所贈已咨各督撫查繳書籍恐係甘省漏網逆黨以此煽惑人心現在逐一嚴究從重審

擬等語所辦殊屬過當甘省蘇四十三係回教

中之新教卽邪教也今已辦盡根株其於舊教

回民各省多有而在陝省及北直居住者尤多

其平日所誦經典亦係相沿舊本並非實有謗

毀顯爲悖逆之語且就朱椿現在簽出書內字

書皆得自江寧已故回人劉智從回經譯出

每大約俚鄙者多不得竟指爲狂悖此等回民

愚蠢無知各奉其教若必鰥鷁繩以國法將不

勝其擾况上年甘省逆番滋事係新教與舊教

相爭起衅並不借經典爲煽惑朱椿獨未聞知

乎朕辦理庶政不肯稍存成見如果確有悖逆

狂吠字跡自當按律嚴懲不少寬貸若如此等

回教書籍附會其詞苛求字句甚非朕不爲已

甚之意此事着卽傳諭朱椿並畢沅等竟可毋

庸辦理嗣後各省督撫遇有似此俚鄙書籍俱

不必查辦將此一並傳諭知之欽此

旨寄信到臣查此案先准廣西撫臣來咨當經

密委司道前赴漢口鎮帶同府縣將開張帽

店之袁二拏獲並起出所存書籍與廣西來

咨相同又另查出漢譯回字經數本此外逐

部搜查委無別項不法經卷字跡提訊袁二

供係江寧府上元縣舊教回民年已七十其

給同教回民誦習伊曾轉送廣西盤獲之海

富潤五種並未傳給民人詐騙銀錢亦無別

項不法事情傳詢保鄰舍供袁二在漢貿易

實係安分守法臣察其形狀委係愚蠢回民

並非不法棍徒檢閱書籍不過推崇西域回

教語皆荒謬誠如

聖明訓示字句俚鄙不得竟指爲狂悖臣在具奏

問今欽奉

諭旨毋庸辦理跪讀之下仰見我

上諭

十三

皇上聖明洞察矜恤惠回仁至義盡之至意臣謹

遵

旨傳出袁二當堂省釋並宣讀

恩旨明白講解使其傳知同教之人各當安分守

業伊風激涕零叩頌

天恩極爲真切臣惟有敬稟

聖訓嗣後地方如確有悖逆狂吠字跡卽當嚴行

懲究若似此鄙俚書籍不敢苛求查辦致滋擾

累所有拿獲回民袁二今遵

旨省釋緣由理合會同督臣舒常恭摺具

奏伏乞

皇上睿鑒謹奏

奉上諭本日姚成烈奏遵

旨省釋回民一摺內稱接據朱椿咨來當卽將袁二拿獲因前奉

諭旨毋庸辦理隨將袁二當堂省釋等語袁二本係安分回民年已七十該撫自當卽行釋放此事前據朱椿具奏時朕卽降旨通諭各督撫停其查辦今姚成烈奏據容審拿袁二至年逾七旬之人無辜受累可見各省因此滋擾者已不少

上諭

五

皆朱椿辦理錯悞所致朱椿雖不至如譚尚忠之徇情邀譽而其不諳事理輕重幸行分咨查辦冒昧之咎亦所難辭朱椿着交部察議欽此

上諭

十六

內閣抄出到部查廣西巡撫朱椿於毋庸辦理之回民冒昧分咨查辦湖北省據咨將袁二拿訊實因該撫不諳事理輕重率行分咨以致年逾七旬之安分回民無辜受累實屬不合應將廣西巡撫朱照不行查明率行申報例降二級調用此案非尋常錯謬可比雖有加級紀錄應不准抵銷恭候命下臣屬遵奉施行謹題奉

乾隆四十七年七月初十日

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十八日奉

上諭本日閔鶚元奏接據廣西咨會起出回經並拿獲作序刊書各犯訊供具奏一摺此事前據朱椿奏到業經降旨不必查辦通飭各省督撫嗣後如有似此回教經典俱毋庸苛求致滋擾累蓋緣舊教回民在西北省分爲多而各省亦在在俱有所奉經典回民中亦屬家喻戶曉聞與僧道喇嘛無異焉能盡其人而火其書乎且等平日持誦經典自唐宋以來早已流傳中上諭

七

國迥非若白蓮邪教起立名色耑爲斂錢惑衆甚且作亂者可比若過爲搜求滋擾則安分守法之回民轉致不能自安無所措其手足封疆大吏如遇有地方邪教悖逆等事自應認真辦理若此等久有之回教經典遽照違悖之案通行叢辦殊屬荒唐錯謬朱椿初任巡撫不諳事理之輕重卽飛咨各省一律查辦甚屬非是朱椿著嚴行申飭所有閔鄂元奏到起出回經及拿獲作序刊書之人俱當妥爲安撫概於省釋至

各省督撫接據廣西咨會均著一例停止毋庸查辦將此由六百里加緊再行通諭知之並各據實只奏有無查辦欽此

兩江總督臣薩載

江蘇巡撫臣閔鄂元
正直司員外郎劉坤

江西巡撫臣李學寧
福建巡撫臣林錦

六